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3日16: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鉴于公司于12月13日下午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第四届监事会正式组建完成，全体新任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10日通知。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朱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2月14日

附件：

朱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江苏东珠景观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江苏东珠景观建设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朱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3.63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